

证券代码：688772
转债代码：118024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转债简称：冠宇转债

公告编号：2023-056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冠宇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3 年 5 月 29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冠宇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22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9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鉴于公司可转债公司债券正处于转股期，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冠宇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详见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期间，“冠宇转债”将停止转股，自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冠宇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3 年 5 月 26 日（含 2023 年 5 月 26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6-6321988

特此公告。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